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行
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2026 年 4 月 28 日，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2025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进行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天职国际具备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从事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资质和能力，与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关联方无关联关系，不会影响其独立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聘请天职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后续经第六届董事会 2025 年第 6 次会议和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6 年 1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对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进行现场督导，监督天职国际 2025 年度审计进度，与负责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范围、工作安排、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点问题等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并认真听取、审阅天职国际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协商相关时间安排。

三、在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负责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就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在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重大事项进行沟通。

四、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



议审议 2025 年度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结果等相关内容。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天职国际审计工作的监督及评估，认为天职国际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的执业准则，独立、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

宜宾五粮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30 日